
2-1-1 中小企业证明文件

(1) 中小企业声明函（服务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（北京市植物保护站）的（全国农作物病虫害监测中心北京分中心田间监测点建设项目）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（网格化乡村网点监测应用程序），属于（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）行业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（武汉起点新智信息技术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12人，营业收入为622.3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840.48万元¹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武汉起点新智信息技术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6年03月10日



¹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4 投标分项报价表（实质性格式）

投标分项报价表

项目编号/包号：XHTC-FW-2026-0219/包2 项目名称：全国农作物病虫害疫情监测中心北京分中心田间监测点建设项目 报价单位：人民币元

序号	分项名称	单价（元）	数量	合价（元）	备注/说明
1	网格化乡村网点监测应用程序开发	692000.00	1	692000.00	无
总价（元）				692000.00	

注：1.本表应按包分别填写。

2.如果不提供分项报价将视为没有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。

3.上述各项的详细规格（如有），可另页描述。

4.制造商规模列应填写“大型”、“中型”、“小型”、“微型”或“其他”，且不应与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或《拟分包情况说明》中内容矛盾。制造商所属性别请填写“男”或“女”，指拥有制造商51%以上绝对所有权的性别；绝对所有权拥有者可以是一个人，也可以是多人合计计算。外商投资类型请填写“外商单独投资”、“外商部分投资”或“内资”。

投标人名称（加盖公章）：武汉起点新智信息技术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6年03月10日

